

证券代码：831888

证券简称：垦丰种业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北大荒垦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原材料、邮费、通讯费、取暖费、水费等	100,000,000.00	36,228,795.30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扩展经营区域和业务范围，故增加了与关联方的业务往来预计金额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商品	400,000,000.00	182,022,404.85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增加了与关联方的业务往来预计金额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其他	关联租赁	40,000,000.00	26,551,547.16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增加了与关联方的业务往来预计金额
其他	关联方代收种子款	500,000,000.00	281,415,966.95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增加了与关联方的业务往来预计金额
其他	固定资产采购	-	513,274.34	-

其他	关联代付	30,000,000.00	-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增加了与关联方的业务往来预计金额
合计	-	1,070,000,000.00	526,731,988.60	-

（二）基本情况

1、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2,36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 175 号

法定代表人：王兆成

经营范围：农业及农产品生产经营管理业务，主要包括农、林、牧、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投资经营管理业务，主要包括企业总部管理，投资与资产管理，控股公司服务，社会经济咨询，交通运输、仓储等。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文化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住宿和餐饮业及国家批准或允许的其他业务。（以上项目按国家机关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取得行政许可或批准文件的待取得行政许可或批准文件后方可从事经营）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北大荒现代农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

（3）履约能力

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均良好，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2、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指北大荒集团控股企业，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均良好，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公司与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预计关联交易内容及金额列示如下：

（1）关联采购

公司实际控制人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均为公司关联方。其中各农牧场按自身需求开展大田种子繁育业务，部分关联方系通信、供暖、保险、水电等服

务供应商，为黑龙江垦区内的企事业单位和个人提供相关服务。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与关联方发生正常采购原材料及接受供暖、通讯服务等交易，该部分采购属于合理的商业采购行为，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价格公允。预计交易金额 10,000 万元人民币。

（2）关联销售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玉米、水稻、大豆等农作物种子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和服务于一体的现代化大型国有控股种业公司。公司销售的种子在黑龙江省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经过多年的诚信经营，公司的种子深得客户认可，品牌效应不断提升。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种子，关联方采购种子后用于种植，是关联方基于自身经营需要作出的一种合理商业选择，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按照市场定价，价格公允。预计交易金额 40,000 万元人民币。

（3）关联租赁

公司结合自身发展需要向关联方租赁厂房、土地、机械设备等用于生产经营及研发，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租赁价格均以市场定价方式为准，遵循市场定价原则，预计交易金额 4,000 万元人民币。

（4）关联代收

黑龙江垦区是我国中央直属的三大垦区之一，拥有我国最大的国有农场群，农耕地总面积及人均耕地面积均居全国首位。公司关联方北大荒集团下属的农场或部分公司主要从事土地发包业务，将土地发包给农户经营，并对土地进行统一生产经营管理，不断尝试为农户提供从备耕到产品处理的产前、产中、产后一系列服务，包括生产资料供应支持、技术支持、收割支持、销售支持等。出于农耕的便利，部分农户在交土地承包费的同时将种子款、化肥款等生产资料款一并交给农场，委托农场向生产资料供应商统一支付，形了代收款。并且农场在实施代收行为过程中，不会进行加价、不会收取任何手续费或其他任何形式的代理费用。由于北大荒集团下属的农场是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在对垦区内这部分农户销售种子时产生了关联方代收种子款事项，关联代收具有必要性及商业合理性，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价格公允。预计交易金额 50,000 万元人民币。

（5）关联代付

黑龙江垦区是我国中央直属的三大垦区之一，拥有我国最大的国有农场群，农耕地总面积及人均耕地面积均居全国首位。公司关联方北大荒集团下属的农场或部分公

司主要从事种子生产繁育业务，将土地发包给农户经营，并对土地进行统一生产经营管理，不断尝试为农户提供从备耕到产品处理的产前、产中、产后一系列服务，包括生产资料供应支持、技术支持、收割支持、销售支持等。出于农耕的便利，部分给公司提供繁种服务的农户会选择在北大荒集团下属的部分农场进行毛种子生产，公司采购这部分毛种子时将应付给农户的种子款付给农场，委托农场统一向农户付款结算，形成关联代付。农场在实施代付行为过程中，不会进行加价、不会收取任何手续费或其他任何形式的代理费用。关联代付具有必要性及商业合理性，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价格公允。预计交易金额 3,000 万元人民币。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辉回避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刘嵘涛、傅孝思、王振华对该议案发表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定价参考市场价格进行，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5 年度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相关交易，不影响公司业务的开展，不影响公司收益。

（二）相关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定价参考市场价格进行，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三）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北大荒垦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大荒垦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大荒垦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7 日